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

2019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414 证券简称:高德红外 公告编号:2019-029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黄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五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秦朝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77,028,551.03	148,349,294.27	19.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970,951.63	1,647,800.41	262.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490,144.05	-1,543,575.03	261.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2,229,831.67	-93,476,703.32	327.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96	0.0023	299.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96	0.0026	299.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8%	0.05%	0.13%
总资产(元)	4,103,265,530.54	4,403,096,950.54	-6.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374,223,364.40	3,369,634,366.67	0.1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数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处置损益)	1,702,112.5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386,190.6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81,815.04	
减:所得税影响额	625,880.50	
合计	3,480,807.58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普通股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83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	--------	-----------------------	---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武汉高德红外电气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38.32%	239,203,122	0	质押 21,500,000
黄立	境内自然人	28.53%	178,125,000	133,593,750	质押 61,700,000
北京中德汇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境内自然人	1.88%	11,718,750	11,718,750	
高德红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1.56%	9,737,00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第二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29%	8,064,778	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第二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71%	4,416,908	0	
上海尚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第二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67%	4,154,450	0	
中融汇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融汇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第二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69%	3,719,000	0	
中融汇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融汇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第二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41%	2,580,300	0	
陆荣安	境内自然人	0.38%	2,359,854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种类	数量
武汉高德红外电气有限公司	人民币普通股	239,203,122
黄立	人民币普通股	178,125,000
高德红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人民币普通股	9,737,00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第二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人民币普通股	8,064,778
北京中德汇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人民币普通股	4,416,908
上海尚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第二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人民币普通股	4,154,450
中融汇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融汇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第二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人民币普通股	3,719,000
中融汇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融汇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第二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人民币普通股	2,580,300
陆荣安	人民币普通股	2,359,854
彭朝晖	人民币普通股	2,346,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高德电气持有高德红外38.32%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黄立持有高德电气99.6%股权,因此成为高德红外实际控制人,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在公司任职等可能影响股东独立行使表决权的情况。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普通股股东中,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参与融资融券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期末合并资产负债表上年度期末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3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变动幅度(%)	备注
货币资金	542,573,187.94	894,611,623.96	-39.34	注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0,000,000.00			注2
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	565,798,979.43	896,738,448.03	-36.90	注2
预付账款	73,168,956.89	43,871,183.70	71.33	注2
其他应收款	69,980,021.28	14,692,493.90	376.16	注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0.00	注6
使用权资产投资	260,000,000.00			注6
短期借款	360,000,000.00	560,000,000.00	-53.57	注7
应付账款	22,943,924.49	6,617,830.09	-63.68	注8
应付利息	10,737,269.73	27,944,525.25	-61.57	注9
递延收益	92,897,598.83	59,679,603.93	55.66	注10

注1: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理财产品未到期以及归还贷款减少所致;
注2:系报告期末银行理财产品高比例到期所致;
注3:主要系报告期预付账款以及货款收回情况良好所致;
注4:主要系报告期按合同约定支付预付款所致;
注5:主要系应收武汉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凤凰山地块收回补偿款所致;
注6:系报告期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示的项目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注7:主要系报告期归还银行贷款所致;
注8:主要系报告期末支付上年度年终奖所致;
注9:主要系报告期缴纳上年度12月税金所致;
注10:主要系报告期全资子公司南昌及机电车有限公司收到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款所致。

2.本期合并利润表较上年同期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幅度(%)	备注
销售费用	17,184,433.71	8,966,141.23	91.66	注1
管理费用	39,905,384.00	27,016,188.80	47.71	注2
研发费用	55,337,615.77	39,618,096.97	39.68	注3
资产减值损失	3,153,445.19	7,677,139.75	-58.92	注4
资产处置收益	1,702,112.51	195,882.12	768.95	注5
营业外支出	1,033,694.55	19,800.00	5,096.60	注6

注1:主要系拓展市场、代理费用、宣传费用增加所致;
注2:主要系管理成本增加所致;
注3:主要系研发投入持续投入所致;
注4:主要系报告期依据会计准则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注5:主要系处置凤凰山地块产生收益所致;
注6:本期合并现金流量表较上年同期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列示如下:
单位:元

2019年7月10日,公司通过竞拍方式取得凤凰山地块使用权,并于当日与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签署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19-028、2019-032)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与公司合作建设武汉高德微机电与传感工业技术研究院,该项目建设地址为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未来城。为实现土地资源的有效利用,结合上述合作方案的规划,就土地置换问题与国土资源和规划局达成一致意见;

以公司现有凤凰山地块置换工研院在未来城的项目用地,根据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通知,公司于2019年1月3日与武汉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中心签署了《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协议》,将凤凰山地块按照土地出让价格予以收回,后续政府按照招拍挂方式出让未来城地块,作为武汉高德微机电与传感工业技术研究院项目用地。

报告期内已签署《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协议》,并已按原土地出让价格予以执行,土地出让价款已全部到账。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9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净利润为正,同比上升50%以上

净利润方向为:同比上升50%以上

2019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20% | 至 | 60% |

2019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营业收入变动幅度
 12528.34% | 至 | 16437.79% |

2018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2528.34 | 至 | 16437.79 |

2018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营业收入(万元)
 12528.34 | 至 | 16437.79 |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企业经营状况稳定,预计2019年1-6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区间为12528.34万元-16437.79万元。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01月0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链接
2019年01月01日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簿

2019年01月01日
实地调研
机构